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3-049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石月宁女士的辞职报告，石月宁女士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石月宁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石月宁女士的原定任期为 2022 年 4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 月 2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月宁女士及其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石月宁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为确保公司财务运营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决定聘任吉琳女士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吉琳女士在财务运营管理领域经验丰富，熟悉公司业务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聘任事项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一致同意聘任吉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附件：吉琳女士简历：

吉琳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 MBA。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经理、佳沃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百图生科（北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吉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吉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